

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工作办公室

粤社科奖〔2020〕5号

关于填报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评审专家库信息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二、三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根据我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工作的新形势新要求，现开展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奖评审专家库信息填报工作。相关要求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专家库面向各地级以上市委宣传部、社科联，省直有关单位，省（市）委党校（行政学院）、高等院校、研究机构公开征集，各有关单位负责按要求组织推荐。

二、专家入库条件

1. 拥护党的领导，学风端正，坚持原则，政治立场坚定，工作认真负责，廉洁公正。

2. 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学术视野，熟悉本学科、本专业及相关领域国内外发展动态。

3. 具有正高职称的教学、科研人员，或具有一定专业知识的副厅级及以上实务工作者。

4. 年龄一般不超过65周岁（1955年6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身体健康，愿意并且能够胜任评审工作。

三、填报程序

1. 个人填报：申请入库的个人须认真填写《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奖评审专家库信息申报表》（以下简称《申报表》）。

2. 单位审核：个人在规定时间内，将《申报表》填报后提交至所在单位，由所在单位负责汇总审核并加盖公章。广州地区的单位及省属单位直接将纸质版及电子版报送我办；广州地区以外的单位将审核后《申报表》由所在地市社科联统一汇总后报送我办。

3. 省评奖办审定：各单位提交材料后，由省评奖办审定合格后录入评审专家库。

请各单位按照专家入库条件要求严格把关。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，对入库专家信息的变动情况定期调整和更新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1. 2020年7月10日前完成个人填报、单位审核。

2. 2020年7月15日前各单位汇总报送我办。请各单位在截止日期前将纸质版送交或邮寄至我办，电子版汇总《申报表》统一打包压缩发送至评奖办邮箱（以“单位名+专家信息库”命名）。

省评奖办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18号广东社科中心B座928室；邮编：510635。

电话：（020）83849090；电子邮箱：gdskpjb@163.com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奖评审专家库信息申报表》


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
评奖工作办公室

2020年6月22日